

新北市 101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曲演唱競賽實施計畫

北教國字第 1012564281 號

一、依據：新北市 100-103 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。

二、活動目的

- (一) 透過英語歌曲演唱，引發學生學習英語動機，並重視正確、優良的英文發音，落實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二) 透過觀摩與競賽活動，提供學生分享與學習機會，並培養上台發表的自信，增進學習英文的樂趣。
- (三) 鼓勵團隊默契，增進團隊合作精神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國民小學英語領域輔導團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101 學年度採區賽、市賽二階段辦理，101 學年度市賽由三和國中辦理。

(一) 區賽承辦學校：

- 1. 東區(含文山、瑞芳、七星區)：安坑國小
- 2. 中區(含板橋、雙和、三鶯區)：信義國小
- 3. 西區(含淡水、三重、新莊區)：厚德國小

(二) 請各校依各區賽時間報名參加，並參加相關會議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分組區賽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，比賽分為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，每隊人數為 15 至 36 人(含學生伴奏，不含翻譜學生)，每校每組最多 1 隊參加。

(二) 比賽共分：

- 1、國小低年級組：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，不含音樂班。(6 班以下學校得以同年段不同班級學生組隊報名)
- 2、國小中年級組：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，不含音樂班。(6 班以下學校得以同年段不同班級學生組隊報名)
- 3、國小高年級組：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，不含音樂班。(6 班以下學校得以同年段不同班級學生組隊報名)

(三) 為鼓勵偏遠地區學校參與，國小偏遠地區 6 班(含)以下學校，倘同年段學生未滿 15 人，得不同年段組隊報名參加，以人數最多之年段為報名參加組別。

(四) 市賽：由區賽各組擇優錄取，推薦最多 5 隊參加。推薦名單請各區賽承辦學校送市賽

承辦學校三和國中。

七、活動補助：限 101 學年度偏遠地區之學校，凡報名區賽並完成參賽者，每校補助車資費用為 8,000 元；如進入市賽，並完成參賽者，另補助 8000 元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東區區賽：101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1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請務必紙本傳真、網路報名，以利彙整秩序冊。

1.報名表(附件 1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傳真。

2.傳真電話：2212-2794。傳真之後請電 22110560-101、105 王組長、吳主任確認是否收到。

3.請至安坑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年度東區英語歌唱」進行線上報名，參加學校及組別名單於 101 年 11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公布於承辦學校網站。

(二) 中區區賽：101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1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請務必紙本傳真、網路報名，以利彙整秩序冊。

1.報名表(附件 2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傳真。

2.傳真電話：8966-1986（傳真之後請電 89667817-112 江惠玉老師確認是否收到），聯絡電話：89667817-112 江惠玉老師。

3.請至信義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年度中區英語歌唱」進行線上報名，參加學校及組別名單於 101 年 11 月 06 日（星期二）下班前公布於承辦學校網站。

(三) 西區區賽：101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1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請務必紙本傳真、網路報名，以利彙整秩序冊。

1.報名表(附件 3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傳真。

2.傳真電話：29849711（傳真之後請電 29868825#63、21 洪老師、程主任確認是否收到），聯絡電話：29868825#63、21 洪老師、程主任。

3.請至厚德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年度西區英語歌唱」進行線上報名，參加學校及組別名單於 101 年 11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下班前公布於承辦學校網站。

(四) 市賽：101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前由分區承辦學校將前五名學校參賽資料統一彙整，並將電子檔 E-mail hwang541101@yahoo.com.tw；參加學校及組別名單於 101 年 12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公布於三和國中網站。聯絡電話：22879890 轉 609 聯絡人：林老師。

九、抽籤及領隊會議時間：

- (一) 東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。
（地點：安坑國小林來樓 2 樓會議室，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36 號）。
- (二) 中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。
（地點：信義國小童心樓 2 樓會議室，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 245 巷 60 號）。
- (三) 西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。
（地點：厚德國小忠孝樓 1 樓視聽教室，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一段 70 號）。
- (四) 市賽：101 年 12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 時 30 分。（地點：三和國中音樂廳）。
- (五) 請各校派員參加，未參加者由承辦學校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（每校 1 人公假派代）。

十、比賽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東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22、23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，報到地點：新店區安坑國小(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36 號)，比賽地點：新店區公崙活動中心(安坑國小警衛室斜對面)
- (二) 中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20、21 日（星期二、三）信義國小童心樓 1 樓大階梯教室（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 245 巷 60 號）
- (三) 西區區賽：101 年 11 月 21、22 日（星期三、四）三和國中演藝廳(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 4 段 216 號)
- (四) 市賽：101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三和國中演藝廳(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 4 段 216 號)

十一、市賽比賽時間順序：依報名隊數決定，於領隊會議中抽籤及公布。

十二、區、市賽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請各隊自選英語歌謠演唱(演唱曲目不得與貴單位參加本市音樂比賽相同，違者取消得獎資格)。
- (二) 比賽時間不可超過 5 分鐘，超過者每 30 秒扣 1 分(未達 30 秒以 30 秒計，時間計算以第一個音樂聲或人聲開始計時至退場停止計時)。
- (三) 演唱內容、服裝、道具不拘，各隊自由發揮創意(各隊亦可選擇是否需要使用合唱台，比賽時會視使用合唱台情形排序)
- (四) 聽到叫號後，超過 1 分鐘未上台，視同棄權。
- (五) 比賽時，學校可自行決定各種伴奏方式(會場備有鋼琴)，比賽場地將不提供任何形式之播音設備，僅提供電源插座，請參賽學校自行準備播放器材。若有播放歌曲伴唱之 CD 或錄音帶，請選擇沒有歌詞及有版權的聲音版本，如卡拉版本，否則將不記分。(卡拉 OK 版本為只有配樂沒有歌詞的音樂，亦不可出現人聲之和聲)
- (六) 比賽場地將不會架設「麥克風」等音量擴大設備，請各隊注意。

十四、區、市賽評分方式：

評分標準	評 分 項 目	比例
	英語發音正確性	35%
	音準、拍點、音樂協調性	20%
	表演內容生動	15%
	團隊精神與默契	15%
	表演有創意	10%
	上下台及觀賞秩序	5%

十五、錄取名額及獎勵：本次比賽以觀摩學習為目的，以鼓勵各級學校熱心參與為原則。

- (一) 各區區賽成績依照各組報名隊伍錄取特優（比照第 1 名）、優等及甲等獎項，各組得獎者及指導教師頒給獎狀。
- (二) 市賽比賽成績依照各組報名隊伍的 10%、25%、25%錄取特優、優等及特殊獎項，各組得獎者頒給獎狀、圖書禮券。
- 1、特優（90 分以上隊伍，比照第 1 名）（報名隊伍的 10%，偏遠學校得保障 1 名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5,000 元，有功人員 3 名，嘉獎 2 次。
 - 2、優等（85 分以上隊伍，比照第 2 名）（報名隊伍的 25%，偏遠學校得保障 1 名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，有功人員 3 名，嘉獎 1 次。
 - 3、甲等（80 分以上隊伍，比照第 3 名）：獎狀 1 紙，有功人員 3 名，嘉獎 1 次。以上獎項頒發禮券和獎狀，主辦單位得視各組參賽隊數調整錄取名額。表現未達水準者，得以從缺，不予錄取。
 - 4、最佳勇氣獎（報名隊伍的 5%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。（限偏遠學校）
 - 5、最佳創意獎（報名隊伍的 5%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。
 - 6、最佳才藝獎（報名隊伍的 5%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。
 - 7、最佳團隊獎（報名隊伍的 5%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。
 - 8、最佳默契獎（報名隊伍的 5%）：獎狀 1 紙，禮券 3,000 元。

十六、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第十條第一款和第二款規定辦理敘獎。

(一) 區賽：

1. 各類各組各項團體組參加單位三隊以上，獲第一名或優等（含提列優等），指導教師各嘉獎一次。（受獎名額三名以內）
2. 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，主辦人員一人嘉獎二次，協辦及督辦人員嘉獎一次以五人為限。

(二) 市賽：

1. 各類各組各項團體優等之單位有功人員嘉獎二次以五人為限。
2. 各類各組各項團體甲等之單位有功人員嘉獎一次以五人為限。
3. 參加或指導獲各類各項各組個人第一、二、三名或優等者嘉獎一次。
4. 同類活動指導老師最多嘉獎二次。
5. 獲個人特別獎者（如指揮獎、伴奏獎）嘉獎一次。
6. 分項各類各組比賽相同行政人員、領隊人員，最多得以擇一（優）項敘獎。
7. 承辦單位主辦一至二人嘉獎二次，其餘依報准名單各予嘉獎一次以六人為限。協辦單位主辦一人嘉獎二次，其餘依報准名單各予嘉獎一次以三人為限。

十七、市賽頒獎日期：比賽當日直接頒獎，不另外安排統一頒獎。

十八、區、市賽領隊會議與會領隊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得以公假登記，課務排代；比賽當日領隊(1人)及指導老師(1-3人)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得以公假登記，課務排代。

十九、參賽單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人員資格或有關競賽之申訴，限由領隊提出書面申訴書，說明申訴理由，向承辦單位提出。申訴事項，以競賽規則、秩序以及參賽人員資格為限，並應於各組比賽成績公佈以前提出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(二) 競賽當日若遇天災或疫情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即停止辦理競賽，另擇期舉行。若比賽之前因災情嚴重交通無法通行，致使學校無法參賽，應向承辦學校報備，教育局將視各方配合條件以調整競賽日期。
- (三) 參賽學校於參加比賽或頒獎時，不得穿著或配戴具有坊間補習班名義之衣服或飾品，經主辦單位勸止無效後，取消該校比賽資格，獲獎者並取消其所獲獎項。
- (四) 各校若因報名不實而經查獲，除取消比賽資格外（獲獎者取消其所獲獎項），學校相關人員並依相關規定從嚴議處。

二十、經費概算：由本府教育局補助。

二十一、本計畫奉 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新北市 **東區** 國民小學英語歌曲演唱競賽報名表

學校：_____ 國小

學校類型： 一般學校 6 班偏遠 (請打√)

報名組別： 國小低年級組(年 班) 國小中年級組(年 班)
 國小高年級組(年 班) (請打√)

是否需要使用合唱台： 需要使用合唱台 不需要使用合唱台 (請打√)

領隊：

指導老師：

(最多 3 人)

參賽選手：共 _____ 人(含學生伴奏，不含翻譜學生)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演唱曲目：

演唱歌詞：

參賽隊伍特色簡介

備註：①報名表(附件 1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
傳真。傳真電話：2212-2794。傳真之後請電 22110560-101、105 王組長、吳主任確
認是否收到。

②另外，請至安坑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年度東區英語歌唱」進行線上報名。

③參加選手一經報名即不受理更改。

附件 2

新北市 **中區** 國民小學英語歌曲演唱競賽報名表

學校：_____ 國小

學校類型： 一般學校 6 班偏遠 (請打√)

報名組別： 國小低年級組(年 班) 國小中年級組(年 班)
 國小高年級組(年 班) (請打√)

是否需要使用合唱台： 需要使用合唱台 不需要使用合唱台 (請打√)

領隊：

指導老師：

(最多 3 人)

參賽選手：共 _____ 人(含學生伴奏，不含翻譜學生)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演唱曲目：

演唱歌詞：

參賽隊伍特色簡介

備註：①報名表(附件 1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
傳真。傳真電話：8966-1986。傳真之後請電 89667817-111 江惠玉老師確認是否收到。

②另外，請至信義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中區英語歌曲競賽」進行線上報名。

③參加選手一經報名即不受理更改。

附件 3

新北市 **西區** 國民小學英語歌曲演唱競賽報名表

學校：_____ 國小

學校類型： 一般學校 6 班偏遠 (請打 \checkmark)

報名組別： 國小低年級組(年 班) 國小中年級組(年 班)

國小高年級組(年 班) (請打 \checkmark)

是否需要使用合唱台： 需要使用合唱台 不需要使用合唱台 (請打 \checkmark)

領隊：

指導老師：

(最多 3 人)

參賽選手：共 _____ 人(含學生伴奏，不含翻譜學生)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演唱曲目：

演唱歌詞：

參賽隊伍特色簡介

備註：①報名表(附件 1，含演唱曲目、歌詞、參賽隊伍特色簡介)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
傳真。傳真電話：2984-9711。傳真之後請電 29868825#63、21 洪老師、程主任確認
是否收到。

②另外，請至厚德國小網站首頁「101 西區英語歌曲競賽」進行線上報名。

③參加選手一經報名即不受理更改。